五、供 地 方 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公里、个

申请供地情况		
功能分区	供地方式	供地面积
区间路基区	划拨	39.9672
区间桥梁区	划拨	18.2833
区间隧道区	划拨	14.4692
区间通信基站区	划拨	0.36
区间牵引变电所区	划拨	1.1487
	划拨	0.0961
合计		74.3245

指 标 适 用 情 况

功能分区	数量	申请用地	原有用地（改扩建项目）	指标控制面积	指标对应条件
区间路基区	4.448	39.9672	4.5619	44.7691	客运专线，正线路基为双线，电力牵
区间桥梁区	10.221	18.2833		18.3978	客运专线，新建双线，线间距5米，桥
区间隧道区	4.342	14.4692		14.4692	包括隧道洞口、明挖段落（含作为永
区间通信基站区	8	0.36		0.36	包括基站通信机械室、防灾信息接入
区间牵引变电所区	1	1.1487		1.68	客运专线，新建双线，设计时速为每
区间给排水设施区	1	0.0961		0.14	客运专线，新建双线，设计时速为每

说明开展节地评价论证情况：

自然资源部申报系统